

编 号：\_\_\_\_\_

登记号：CBTZ18-27

## 机电总厂关于开展 2018 年“安全生产月”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

根据学校《关于开展 2018 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的通知》（江大校〔2018〕185 号）精神，结合本厂实际情况，经厂党政联席会〔2018〕15 号研究，决定将 6 月份定为我厂“安全生产月”，现就相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 一、思想上要高度重视

全厂干部职工要从思想上重视安全教学和生产等相关工作，以“安全至上，安全发展”为主题，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防范”意识，抓好各项安全制度和措施的落实工作。

### 二、责任明确，层层落实

厂部领导要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党政同责、失职追责”制度，各部门负责人、班组长为本部门、本班组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在做好部门和班组日常管理工作的同时，要经常深入教学生产现场，勤检查、勤督促、勤整改，将安全工作做到实处，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全体班组长、党员和教学生产骨干，要发挥示范带头作用，共同做好各项安全工作。

### 三、制定措施，抓好落实

1. 教学部每位指导老师要认真做好实习学生的入场安全教育签名确认制工作，加强学生实习着装管理，切实将安全教育工作做细做实。每位干部职工要加强关注教学和生产过程中的安全细节，如：设备机械、电器、用电、用水、用气及环境等方面的安全，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消除或汇报，及时解决。

2. 针对即将到来的学生实习高峰期人数多、气温高的实际情况，

教学部要安排管理人员值班（即：学生实习期间的周一至周五晚上、周六和周日白天与晚上）。

3. 指导教师在做好带教工作的同时，要密切关注每位实习学生的体能变化，发现学生有不适现象时，及时关心，必要时及时送医就诊，特殊情况下安排指导教师陪同就诊；当单位车辆不在或不能及时赶到时，可借用本厂职工自备车，用车费用按外部同类车标准结算。

4. 生产部按照上述要求做好本部门各项安全工作。

5. 综合部、保障部加强对办公室、教室、会议室、资料室、机房、配电房、空压机房等场所的用电安全和消防安全的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整改到位。

6. “安全生产月”期间的周一至周五，职能部门每天安排一名负责人和一名机修或电工到教学和生产现场重点检查相关安全工作，每天至少1次，并做好检查记录，发现问题，及时反馈相关部门，责任部门要及时解决。

7. 各部门及时做好防暑降温药品和用品的配备与补充工作，及时申购，及时补充。

8. 厂部将通过邀请校保卫处等部门来厂督查指导，设置安全宣传专栏等形式，进一步开展好此次活动。

请各部门及时将此通知精神传达到每位职工，共同做好“安全生产月”各项工作。

附：1. 机电总厂2018年“安全生产月”检查安排表

2. 机电总厂安全检查记录表

综合部

2018年6月8日

附表 1:

机电总厂 2018 年“安全生产月”检查安排表

| 星期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
| 姓名 | 秦犹<br>王浩宇 | 路树宏<br>孙劲 | 袁进<br>陈建华 | 张勋<br>黄波 | 许乔宝<br>秦犹<br>路树宏<br>梁健<br>机电修各<br>一人 |

注：上述安排表中值班或检查人员因工作等特殊情况不能履职时，及时与综合部联系，以便提前调整安排。



---

注：整改内容及要求及时与相关部门沟通反馈，此页不够写时，可另附纸。